

证券代码：831810

证券简称：本益新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

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三次股票发行。

2019年6月公司完成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995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4日和2018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议案，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96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10元—5.20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92万元。截至2019年5月14日，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数量为950万股，募集资金1,995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9年5月14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9）第302001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19年5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16年8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8月1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并经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第一次和第二次股票发行公司原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存放于公司在泉州银行泉港支行开立的一般账户中，账号名称：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账号：0000008642787012。截至《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发布之日，公司前两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故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第三次股票发行，公司与主办券商及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进行专项账户管理。账号名称：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账号：0000017667918012。2019年5月7日公司将募集资金1,995万元转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泉州银行泉港支行	0000017667918012	6,111,991.10	

注：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取得股转系统函【2019】2352号《关于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一）前两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两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详见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07）

（二）第三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第三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95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设备购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共计 13,846,122,31 元，其中 2019 年使用募集资金 13,846,122,31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111,991.1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95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846,122,31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846,122,31
具体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11,532,625.11
设备购置	2,313,497.20
四、利息收入总额	8,113.41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6,111,991.10

公司历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和第三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第二次股票发行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第二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后，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了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变更了原募集资金的用途。

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